**泗县卫健委关于2021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现场审核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卫生院、委属医疗卫生单位、民营医疗机构、社区服务中心（站）：

根据宿州市卫健委《关于转发<关于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现就我县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现场审核地点

泗县不动产登记大厅一楼27号卫健委窗口。

二、审核时间安排

1月27日：小梁、黒塔、墩集、大路口、新城中西医结合医院、友好医院。

1月28日：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疾控中心 、门诊部及诊所。

1月29日：丁湖、草沟、瓦韩、长沟、西城永康医院、康复医院。

2月1日：黄圩、泗县中医院、刘圩、泗城、康宁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

2月2日：草庙、大杨、徐贺、屏山、富强医院、单氏中医医院

2月3日：大庄、瓦坊、山头、仁济医院、泗州医院。

（备注：社区卫生服务站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通知、村卫生室由卫生院负责通知。）

**三、报名条件**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有关规定及考试相关信息，各报名点和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网站“医政医管”的“医疗机构与医师”栏目下查询（国家卫生健康委网址：www.nhc.gov.cn）；或者登录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站查询（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址：www.nmec.org.cn）。

（一）具有高等学校医学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在执业医师指导下，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试用期满一年。

（二）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后，具有高等学校医学专科学历，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工作满二年；具有中等专业学校医学专业学历，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工作满五年。

（三）具有高等学校医学专科学历或者中等专业学校医学专科学历，在执业医师指导下，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试用期满一年的，可以参加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

（四）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在本省医疗机构中，在执业医师指导下试用期满一年并考核合格。

（五）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考生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已在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工作满一年且考核合格。

2．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中报考临床类别或中医类别医师资格的学历要求。

**四、提交材料**

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现场审核时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得进行修改。如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引起的各种不良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考生现场审核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网上成功通知单》（报名系统打印）。

2.《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报名点或考点现场确认后进入报名系统打印）。申请表中相关内容，一经考生签字确认后不得修改。

3．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附件1）

4．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5．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其中2015年1月1日以后入学的专业型研究生还需提供专业学位证书。如考生毕业证书原件丢失或损坏的，大专学历及以上的可以联系毕业学校出具“毕业证明书”代替毕业证书，中专学历的可以使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学历证明书”代替。

6．《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附件4）。应届毕业生还需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附件3）。

7．具有助理资格报考执业医师的，须提供助理资格证和助理注册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同时在注册证书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如在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的，须提供首次注册证明。因执业地点变更的，由外省变更至我市的，需在现医疗卫生机构执业满6个月（变更时间在2020年8月1日之前）。

8．大专学历及以上考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下载打印）。

9．试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10．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须提供省中医药管理局发的师承 和确有专长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11．申请参加加试的考生需提供《2021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附件2）。

12．毕业证和资格证书等与现有身份信息不符的考生，需提供身份信息佐证材料。

考生在提交其材料时，请按以上的先后顺序整理好。

望各医疗机构接到通知后及时通知考生，逾期不予办理。

五、考试范围

临床、口腔、公共卫生类和乡村全科类别启用2019版考试大纲；中医、中西医结合类别实践技能考试启用《医师资格考试大纲（中医、中西医结合类别实践技能考试部分）2016年版》。临床类别、中医类别、口腔类别、公共卫生类别和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大纲中卫生法规部分内容已调整，详见《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关于修订〈医师资格考试大纲（医学综合考试）〉中卫生法规部分内容的通知》（国卫医考委发﹝2020﹞7号）。

六、考试时间安排

1、实践技能考试时间

临床类别：2021年6月10日-23日；

中医类别：2021年6月19日-27日；

口腔类别：2021年6月19日-27日；

公共卫生类别：2021年6月19日-20日；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2021年6月23日-29日。

实践技能考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2019年参加我省临床类别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考生，成绩合格者，成绩 2 年有效；自 2020年起，我省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所有类别均在国家级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进行，成绩合格者，成绩 2 年有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医学综合笔试

全国统一考试时间，具体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日期** | **考试时间** | **考试类别** |
| 8月20日 | 9:00-11:00 | 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0） |
|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 |
|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 |
|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 |
|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 |
|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 |
| 13:30-15：30 | 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0） |
|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 |
|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 |
|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 |
|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 |
|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 |
| 8月21日 | 9:00-11:00 |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执业助理医师（220） |
|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执业助理医师（230） |
|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执业助理医师（240） |
|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执业助理医师（250） |
|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执业助理医师（440） |
| 乡村全科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6） |
| 11:05-11:35 | 军事医学加试（助理级） |
| 11:05-12:05 | 军事医学加试（执业级）、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加试 |
|  | 13:30-15:30 | 口腔类别执业医师（120）、执业助理医师（220） |
| 公卫类别执业医师（130）、执业助理医师（230） |
| 中医类别中医专业执业医师（140）、执业助理医师（240） |
| 中医类别中西医专业执业医师（150）、执业助理医师（250） |
| 师承和确有专长类别执业医师（340）、执业助理医师（440） |
| 乡村全科类别执业助理医师（216） |
| 16:30-18:30 |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
| 8月22日 | 9:00-11:00 |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
| 13:30-15:30 |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
| 16:30-18:30 |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110） |

以上考试全部采用计算机化考试形式。除中医类别少数民族医专业外，执业医师合格分数线为 360 分，执业助理医师合格分数线为180分。

**七、考试收费形式及标准**

（一）收费形式

采用网上分阶段缴费方式进行。考生现场确认后经过考点资格审核通过，即可在网上缴纳实践技能考试费，缴费时间段为3月10日至3月30日；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公布且成绩合格者，再进行网上缴纳医学综合笔试费，缴费时间段为7月10日至7月30日。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未缴纳考试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

2020年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参加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合格者，继续在我省报名参加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的考生，只需交纳医学综合笔试费。

（二）收费标准

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关于继续执行我省卫生健康部门部分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皖发改收费函〔2020〕148号）、《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关于调整医师资格考试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国医考发〔2016〕87号）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关于调整医师资格考试中医类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国中医药认证〔2017〕9号），我省医师资格考试费收取如下：

1、实践技能考试费。临床、公卫、中医类别为219元/人；口腔类别为269元/人。

2、医学综合笔试费。2021年全省医学综合笔试实行计算机化考试，执业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236元/人，执业助理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118元/人。

3、乡镇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费按照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费用的标准收取。

**八、工作要求**

（一）加强现场防控措施。现场确认时所有参加人员需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主动出示健康码，配合体温检测，保持安全距离，遵守现场秩序。如现场有出现发热、咳嗽等上呼吸道感染症状者，要立即停止其参加现场审核，安排专人陪送其至发热门诊就诊。

（二）做好考生报名服务。各单位要向考生做好宣传工作，考生须按照本通知有关要求提前准备相关材料，对确因疫情原因考生准备报名材料有困难的，经核实后，由其所在单位予以提供相关帮助。

（三）严格落实审核责任。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压实审核责任，严格落实签字负责制，确保审核过程可追溯、可倒查，形成“事前责任安排到位、事中责任落实到位、事后责任追查到位”的工作机制。

**九、注意事项**

（一）现场确认主要是对已经网上报名的考生进行资料审核，不接受补报名。

（二）考生在现场审核提交材料时，务必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如考生在报考过程中提交任何虚假材料，一经确认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给予禁考三年的处理。**尤其是考生持假毕业证书报考的，无论本人是否具有真实学籍，都将按照“使用虚假材料报名”进行处理。**

对在考试报名过程中，出具虚假证明的医疗机构也将按照《安徽省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办法（试行）》（皖卫医〔2016〕31号）的规定，记入不良记分。

（三）考生要高度重视考试缴费时间，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不受理考生补缴费申请。

（四）准考证由考生自行打印，实践技能考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6月1日至6月9日，医学综合笔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8月9日至8月19日。

附件：1.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

2.2021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

3.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4.安徽省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月25日